

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

农渔养函〔2025〕26号

关于印发鳊鱼绿色安全养殖模式典型案例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农业农村(农牧)、渔业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有关单位:

为提升鳊鱼健康养殖技术,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我局组织专家对各地鳊鱼绿色安全池塘混养模式和典型企业进行梳理总结,形成了《鳊鱼绿色安全养殖模式典型案例》,现印发给你们,请组织做好宣传推广,并结合实际组织开展模式再创新,打造一批养殖用药更少、生态环境更优、质量安全更高的示范样板,带动本地区鳊鱼养殖产业全面优化升级。

附件:鳊鱼绿色安全养殖模式典型案例

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

2025年2月24日

附件

鳊鱼绿色安全养殖模式典型案例

鳊鱼是鳊鲂鱼类的统称,具有食性广、生长快、出肉率高、味道鲜美等特点,是优良的大宗淡水养殖鱼类。鳊鱼以池塘混养为主,以下是鳊鱼绿色安全池塘混养模式典型做法。

一、技术要点

1. 养殖条件。养殖池塘以长方形为宜,池深 2.5 米以上,池边无高大树木或建筑,具有独立进排水系统。安装水质智能监测设备,每 10 亩池塘配备 1.5 千瓦功率增氧机 2 台、自动投饵机 1 台,有条件可加装微孔增氧设备。进水口设置 60—80 目双层筛网,防止敌害、虫卵进入池塘。

2. 池塘准备。排干池水,清除池底过多淤泥,保留淤泥 10 厘米左右,平整池底并晒至龟裂,促进底泥中有害物质分解。每亩用 100—150 千克生石灰清塘,一周后池塘注水并肥水,培育有益藻类,增加水体溶解氧。

3. 鱼种放养。冬季或春季水温稳定在 12℃ 以上时放养苗种。选择规格一致、无伤无病、活力好的优质苗种,购买的苗种须取得《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合格证》。根据出鱼时间不同,放养苗种规格与密度不同。若鳊鱼夏季出售、其他鱼类冬季出售,每亩池塘可放养 120—150 克的鳊鱼 1500 尾、100—125 克的鲫鱼 1200 尾、180 克

左右的鳊鱼 50 尾、100 克左右的鲢鱼 15 尾。若所有鱼类养至冬季出售,每亩池塘可放养 50—80 克的鳊鱼 1500—1800 尾、40—50 克的鲫鱼 800 尾、150 克左右的鳊鱼 70—80 尾、100 克左右的鲢鱼 15 尾。

4. 养殖管理。投喂鳊鱼配合饲料,生长期日投饵量为鱼体总重量的 3%—5%,越冬期天气晴好时 2—3 日投喂 1 次且投饵量不超过鱼体总重量的 0.5%。坚持“定质、定量、定时、定位”的“四定”投饵原则,便于观察鱼类摄食和生长情况,提高饲料利用率。养殖期间科学使用增氧机,定期加水和换水,保持良好水质。鳊鱼养殖水质建议满足以下要求:溶氧量 ≥ 5 毫克/升,pH 7.5—8.5,透明度 30—40 厘米,氨氮 ≤ 0.2 毫克/升,亚硝态氮 ≤ 0.1 毫克/升。

5. 日常管理。每日巡塘,及时掌握环境状况和鳊鱼生长情况。生长高峰期每周打样,检查鱼体健康状况。病害防治坚持“以防为主、防治结合”,定期进行水体消毒,日常可添加维生素 C 等饲料添加剂提高鱼体免疫力。养殖用药参照《水产养殖用药明白纸》,不使用禁(停)用药物,遵守休药期规定。

二、鳊鱼绿色安全养殖模式典型企业

江苏余年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拥有标准化水产养殖基地 500 余亩,其中鳊鱼养殖面积 395 亩,套养鲫鱼、鳊鱼和鲢鱼。公司在常州市武进区农业综合管理服务中心的指导下,通过改造池塘基础设施、优化养殖技术,构建鱼病防控标准化流程,年产高品质安全鳊鱼近 500 吨。

